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

本章考情分析

在最近 3年的考试中,本章的平均分值约为 20分,属于重点章节之一,考题涉及所有题型(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不定项选择题)。本章内容包含"两大所得税",考点较多,其中企业所得税复习难度较大,考生需要结合初级会计实务知识理解部分考点。考生应重点关注涉及本章的不定项选择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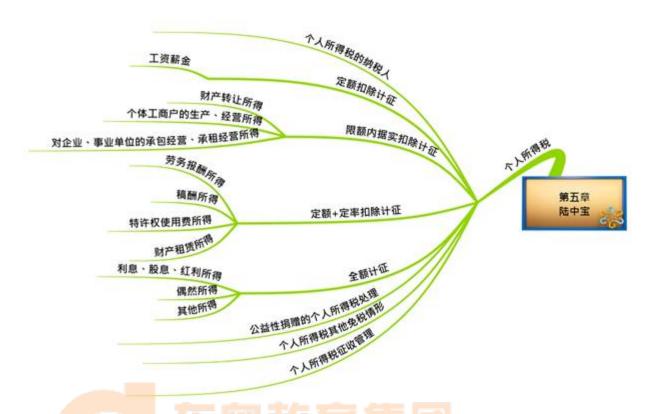
本章教材变化

2018 年本章教材主要变化有:

- (1) 删除了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特别纳税调整"的规定。
- (2) 对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项目"的内容进行了多处调整:
- ①企业公益性捐赠支出超过税法规定限额部分的 结转扣除。
- ②企业职工因公出差乘坐交通工具发生的人身意外保险费的扣除。
- ③ 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的扣除。
- ④化妆品制造或销售、医药制造和饮料制造(不含酒类制造)企业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扣除。
- ⑤烟草企业烟草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扣除。
- (3)对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内容进行了小幅调整。
- ①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②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法人合伙人投资额的抵扣政策。

本章考点导读





第一单元 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

【考点 1】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

2013 年判断题

2014 年单选题、判断题

2015 年单选题、判断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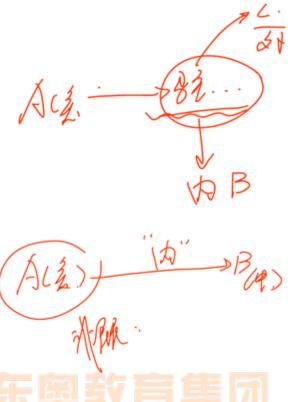
2016 年单选题、判断题

1. 纳税人

【提示 1】企业所得税采取收入来源地管辖权和居民管辖权相结合的双重管辖权,把企业分为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分别确定不同的纳税义务。

【提示 2】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包括各类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其他组织、但不包括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

组织,但个包括了大级从正址和自从正址。				
	划分标准		纳税义务	
居民企业	注册地标准: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的企业 实际管理机构所在地标准: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		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全部所得 纳税	
非居民企业	依照外国(地区) 法律成立且实际管 理机构不在中国境 内	在中国境内设立机 构、场所的企业	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以及发生 在中国境外但与其境内所设机构、场所 有实际联系的所得纳税	
		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 构、场所,但有来源 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 业	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纳税	



【例题 1 · 判断题】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包括居民企业来源于境内和境外的各项所得,以及非居民企业来源于境外的各项所得。 (2013年)

【答案】×

【解析】非居民企业应就来源于 "境内"的所得和虽来源于 "境外"但与境内所设立的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在我国纳税。

【例题 2•判断题】居民企业应当仅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4年)

【答案】×

【解析】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 "境内、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例题 $3 \cdot$ 单选题】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不属于企业所得税纳税人的是()。(2014年)

- A. 事业单位
- B. 合伙企业
- C. 社会团体
- D. 民办非企业单位

【答案】 B

【例题 4•单选题】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非居民企业的是()。(2015年)

- A. 依照外国法律成立,实际管理机构在境内的甲公司
- B. 依照中国法律成立,实际管理机构在境内的乙公司
- C. 依照中国法律成立,在境外设立机构、场所的丙公司
- D. 依照外国法律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在境外,但在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丁公司

【答案】 D

【例题 5·判断题】非居民企业未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仅就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年)

【答案】↓

【例题 6 · 判断题】非居民企业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外但与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2016年回忆版)

【答案】√

【例题 7·判断题】按照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成立的个人独资企业属于企业所得税纳税义务人。()(2016 年回忆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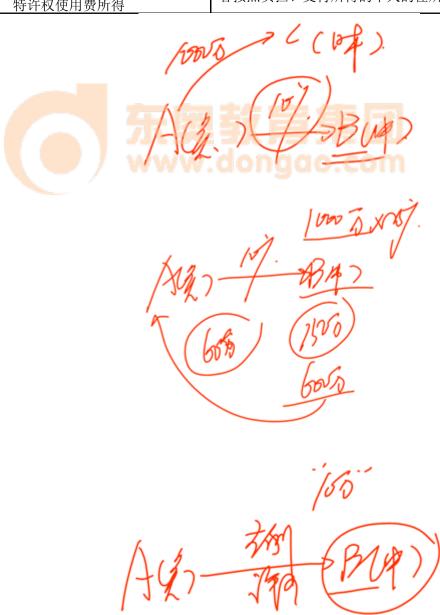
【答案】× 【解析】依照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成立的个人独资企业不属于企业所得税纳税义务人。

2. 所得来源地的确定

2013 年单选题

2016 年多选题

所得类型		来源地的确定	
销售货物所得		按照 交易活动发生地确定	
提供劳务所得		按照 劳务发生地确定	
转让	不动产转让所得	按照 不动产所在地确定	
财产	动产转让所得	按照转让动产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	
所得	权益性投资资产转让所得	按照 被投资企业所在地确定	
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所得		按照 分配所得的企业所在地确定	
利息所得		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或 者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个人的住所地确定	
租金所得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例题·多选题】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确定所得来源地的表述,正确的有()。(2016年回忆版)

- A. 提供劳务所得,按照劳务发生地确定
- B. 销售货物所得,按照交易活动发生地确定
- C. 不动产转让所得,按照转让不动产的企业所在地确定
- D. 股息所得,按照分配股息的企业所在地确定

【答案】 ABD

【解析】选项 C: 不动产转让所得,按照不动产所在地确定所得来源地。

【考点 2】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方式

1. 直接法

应纳税所得额 =收入总额 -不征税收入 -免税收入 -准予扣除项目金额 -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

【提示 1】企业纳税年度发生的亏损,准予向以后年度结转,用以后年度的所得弥补,但结转年限最长不得超过5年。(P178)

【提示 2】企业在汇总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时,其境外营业机构的亏损不得抵减境内营业机构的盈利。(P179)

2. 间接法

应纳税所得额 =会计利润 +纳税调整增加额 -纳税调整减少额

